

证券代码：300325

证券简称：德威新材

公告编号：2019-080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周建明先生承接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管理人员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议案》，因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公司总经理周建明先生于今日出具承诺函，其自愿承接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公司总经理周建明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股票投资价值的认同，自愿承接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2、增持金额：本次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3、增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4、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实施时间：自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转让完成变更后 6 个月内。

6、本次控股股东股权转让款优先保证用于增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是承接公司部分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2、参与本次增持的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

4、本次增持行为不涉及内幕交易、不涉及敏感期交易、不涉及短线交易，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5、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8日